

证券代码:001219 证券简称:TCL中环 公告编号:2023-016

## 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已经2022年9月1日召开TCL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TCL中环”)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2.公司本次拟用自有资金不超过62.96%股权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预计为不低于人民币65,000万元,不超过70,000万元。回购股份拟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回购股份专用账户。
- 3.截至本报告书公告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暂未减持计划。
- 4.若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价格上限,或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则本次回购股份存在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未能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程序审议通过或者持股比例、股权激励对象未获确认股份等原因,相关上市公司股票无法买出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简称“《证券回购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订了本次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的积极性,共同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在考虑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以及近期公司业绩在二级市场表现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但若公司未来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30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在依法履行程序后予以注销。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规定

本次回购符合《证券回购指引》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 1.公司股票于2007年4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已满一年;
-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3.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份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 4.本次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 5.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和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62.96%/股。具体回购价格根据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资金状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发生派红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价格交易、除息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及拟用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四)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1.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 2.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 3.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拟以不低于人民币6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在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2.96%/股的前提下,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112.82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4%;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32.40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2%。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股票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如果超过以下各个期限,回购事项提前结束:

-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 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两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告公告前第十个交易日起;
- 2.公司年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七)预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若按照回购上限金额人民币70,000万元,回购A股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62.96%/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数量约为1,112.82万股。如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期,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 项目   | 回购前           | 回购后           | 回购前    | 回购后    |
|------|---------------|---------------|--------|--------|
| 回购前  | 1,663,762     |               | 60.8%  | 59.75% |
| 回购后  | 1,663,762     | 1,112,820     | 60.8%  | 60.62% |
| 变动比例 |               |               | 98.96% | 98.96% |
| 总股本  | 2,720,076,947 | 2,720,076,947 | 100%   | 100%   |

注:总股本以自可行权前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若按照回购下限金额人民币65,000万元,回购A股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62.96%/股测算,预计本次回购数量约为1,032.40万股。如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全部锁定期,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 项目   | 回购前           | 回购后           | 回购前    | 回购后    |
|------|---------------|---------------|--------|--------|
| 回购前  | 1,663,762     |               | 60.8%  | 59.75% |
| 回购后  | 1,663,762     | 1,032,400     | 60.8%  | 60.52% |
| 变动比例 |               |               | 98.96% | 98.96% |
| 总股本  | 2,720,076,947 | 2,720,076,947 | 100%   | 100%   |

注:总股本以自可行权前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本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内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八)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公司董事会回购股份反映了管理层和控股股东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和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779.7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16.72亿元。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20亿元。若本次回购资金70,000万元全部使用完毕,按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0.98%,约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21%。

根据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65,000万元

## 关于海富通富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海富通富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约定,海富通富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3年3月13日起进入清算程序,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1.基金基本情况
- 2.基金运作方式
- 3.基金管理人
- 4.基金托管人
- 5.基金合同终止情形
- 6.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 7.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 8.基金财产清算费用
- 9.基金财产清算顺序
- 10.基金财产清算分配
- 11.其他事项

本基金自2023年3月13日起进入清算程序,自2023年3月13日起停止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负责基金财产的清算,并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理、确认、评估、变现和分配。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自成立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工作。

证券代码:601016 证券简称: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2023-017

##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3年1-2月主要经营数据

2023年1-2月,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受新冠疫情影响收入运营、风电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9亿元,同比增长24.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8亿元,同比增长48.3%。

1.营业收入

2.利润总额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材 公告编号:2023-009

##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3年1-2月主要经营情况简报如下,但各位投资者请参:

1.营业收入

2.利润总额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3-011

##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并于2022年5月6日披露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24)。

2022年6月9日公司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2022年5月10日、6月3日、7月2日、8月2日、8月6日、8月31日、9月2日、10月11日、11月2日、12月2日、2023年2月4日、2月21日、3月3日分别发布了回购进展公告。截至2023年3月1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716,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7%,购买的最高价为14.59元/股,最低价为10.5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04,912,573.1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部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销售情况如下:

2023年2月,公司实现销售金额127.82亿元,同比增长292.93%;实现销售面积54.83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78.17%。

2023年1-2月,公司实现销售金额249.76亿元,同比增长66.41%;实现销售面积89.6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31.21%。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内容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临2023-020

##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3年1-2月主要经营数据

2023年以来,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各业务板块市场需求较去年同期有明显改善,经营业绩持续增长。

1.营业收入

2.利润总额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3-013

##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3年1-2月,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实现地产项目签约面积6.8万平方米,同比增长396%;实现签约金额43.27亿元,同比增长1.332%。

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仅供参考,最终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728 股票简称:中国电信 公告编号:2023-007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及近期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公司完整、准确、全面发布新发展理念,履行建设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维护网络安全使命,抢抓数字产业发展新机遇,全面实施云改数转战略,全力打造服务、科技型、安全型企业,与股东、客户和社会共享高质量发展新成果。

上述主要经营数据仅供参考,最终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39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9

##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截至2023年3月1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06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7%,回购最高价为28.36元/股,最低价为23.79元/股,累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50,266,236.9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元/股(含本数),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3-026

##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一)业绩预告

(二)业绩回顾

(三)业绩展望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093.37万元。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69 证券简称:欧晶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8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于近期收到了11项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期       | 专利权人          | 期限  |
|----|---------------------|---------------|------------|---------------|-----|
| 1  | 一种基于...的...装置及其制备方法 | 2310191000004 | 2023/01/27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十年 |
| 2  | 一种...的...装置及其制备方法   | 2310191000005 | 2023/01/27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十年 |
| 3  | 一种...的...装置及其制备方法   | 2310191000006 | 2023/01/27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十年 |
| 4  | 一种...的...装置及其制备方法   | 2310191000007 | 2023/01/27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十年 |
| 5  | 一种...的...装置及其制备方法   | 2310191000008 | 2023/01/27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十年 |
| 6  | 一种...的...装置及其制备方法   | 2310191000009 | 2023/01/27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十年 |
| 7  | 一种...的...装置及其制备方法   | 2310191000010 | 2023/01/27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十年 |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3日